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 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500883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文學館齊東詩舍辦理「臺南詩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文學館105年10月28日文學展字第10530014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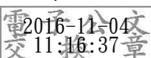
(一)活動時間：每週二至週日(上午10時至下午5時)，週一休館，國定假日照常開館，免費參觀，並接受預約導覽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二段25、27號。

(三)展覽主題：臺南詩展。

三、活動詳細資訊請逕至官網 (<http://www.nmtl.gov.tw>) 或臉書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qidongpoetrysalon>) 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、桃園市私立福祿貝爾國民小學、桃園美國學校

副本： 

SEC 教務105/11/04 12:22



1050008603

無附件